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 下午 15:00—16: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赵时运先生、总经理张晓林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赵作平先生、财务总监徐亮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并就投资者关注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与沟通。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一：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仅为每 10 股送 2 股，派现 0.5 元，分配比例较低，是怎么考虑的？

答复：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送 2 股，派现 0.5 元。送股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壮大公司注册资本规模，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增强公司竞争优势。现金分红也符合《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现金分红总额为 7,171.50 万元，加上 2017 年中期分红 7,171.50 万元，2017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 2017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8.36%。现金分红比率低于 30%，原因是公司所处建筑和房地产行业，资金需求较大。为满足日常经营需求，本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问题二、按现有分红办法，每股分红 0.05，扣税 0.05，将分文不得，请问公司可考虑这方面情况？

答复：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如果投资者持有本公司股票期限在一个月以内，根据相关规定每股需扣税0.05元，如果持股期限较长则扣税比例较低。

公司现金分红比例较低的原因是公司所处建筑和房地产行业，资金需求较大。为满足日常经营需求，本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问题三、董事长对公司的股价一年多来跌跌不休，投资者大幅度亏损有何感想？公司是否看好自己的股票？

问题四、赵董事长你好！贵公司已基本完成重组，你们辛苦了，向安水人的所有付出深表敬意和感谢！对此我们抱有很大的期望。这次重组后，进入公司的子公司近130家，请问董事长，别说几百亿的工程量和每股六毛钱的业绩，单这一百多家子公司的地皮建筑物及设备，公司股价也不应该是这个价位，请你解释一下怎么会跌成这个样子呢？

问题三及问题四答复：公司股价高低与多方面因素有关，近期股票市场整体表现欠佳，但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公司管理层会全力做好经营管理各项工作，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和投资者，同时对外做好信息的有效沟通，提高市场对公司内在价值的发现和认可，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问题五、你好徐总监，除主营业务外，2018年公司的水利发电、宾馆等其他营业收入大致是多少？请你预估一下，谢谢！

答复：公司水力发电和酒店业务收入在公司整体营业收入中比重较低，预计2018年水力发电和酒店业务营业收入与2017年度相比有所增长，但增幅不大。

问题六、网络有报道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负值，且负值较大，公司经营资金是否紧缺？资金链会否断裂？公司预计一季度业绩是否下滑严重？

答复：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为负值，主要是公司房地产土地储备增加，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增加，以及 PPP 项目投资增加等所致。目前公司资金运转情况正常。公司一季度业绩具体见公司将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一季度报告。

问题七、赵董事长，引江济淮工程是国家在安徽省内为主的重大水利工程，贵公司又是搞水利建设为主的，请问董事长这个工程对贵公司有何影响，现在参与工程建设的程度如何？

答复：引江济淮工程是豫皖两省重大民生工程，以城乡供水和发展江淮航运为主，结合灌溉补水和改善巢湖及淮河水生态环境，工程估算总投资 912.71 亿元(静态总投资 887.94 亿元)。

本公司在淮河流域和安徽省内承担了大量重点工程的建设任务，积累了较多的技术经验和实力，工程的开工预计将在未来几年内带来较多工程建设任务。引江济淮工程作为在公司所在地的省内大型水利工程，公司高度重视，将全力以赴争取项目。

2016 年底，安徽省“引江济淮”工程正式开工建设，本公司取得了“引江济淮”正式开工建设首项工程“派河口泵站枢纽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9,138 万元。2018 年 1 月，公司中标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引江济巢段小合分线施工 Y003 标杭埠河倒虹吸至派河口泵站段，计划施工工期 48 个月，中标价 8.42 亿元。2018 年 3 月公司中标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淮沟通段施工 J005-2 标，中标价 3.2 亿元。

问题八、请问公司是否国资委下属企业？国资委控股多少？最新的股东人数是多少？

答复：本公司实质控制人为安徽省国资委，控股股东为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水建总公司”），水建总公司系安徽省国资委 100%持股，水建总公司持有本公司 32.32%的股份。公司最新股东人数见将于 4 月 28 日公告的公司第一季度报告。

问题九、赵董您好，首先作为贵公司股票持有者，感谢您对安徽水利的辛勤付出，您能不能说说公司将来的发展前景，以及公司领导对公司股价的估值期望值。谢谢

答复：关于公司的发展前景描述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披露的《2017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内容，谢谢！

公司对投资者对本次说明会的关注表示感谢，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8日